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教學計畫及授課進度表

必修科目			
科目名稱	寫作方法與習作		
學分數	2.0	每周上課時數	2 小時
系主任核章		授課老師簽章	
<p>一、學習目的與教學目標：</p> <p>為有效區隔國語文之教學重點，本校自專 38 期正期組開始，將原國文課程改為「國文經典閱讀」、「寫作方法與習作」、「公文製作與習作」等三門，各 1 學期 2 學分之課程，以達成「從閱讀到寫作」、「語文與文學」並進之核心目標。</p> <p>本學期為第一學年第二學期之「寫作方法與習作」課程，本課程是在既往各學習階段之「國(語)文課」基礎上，進一步指引學生從閱讀之「釋入」，再到中文寫作之「釋出」的學習過程。因此，本課程並非抒發性靈的「文學課」，而是著重表達與溝通的「語文課」，以期學生能有條不紊的闡述觀點，及廣泛、靈活運用於生活、學術、職場等各領域。以下具體提出五個層次「學習目標」：</p> <p>(一) 培養基本的敘事能力，建構閱讀與寫作的協同關係，期在職場上具有精準地運用國語文的基本能力。</p> <p>(二) 逐步建構學生於職場上需要的寫作能力與思考能力，同時學會如何思辨，體悟人生智慧，建立正確價值觀，並以銜接閱讀與寫作過程做為本學期之學習導向，期以具備跨領域寫作的基本能力。</p> <p>(三) 靈活運用各種資料以豐富寫作內容，並善用各類文體的表達技巧，強化論述之基本能力。</p> <p>(四) 體會文學真善美的境界，增進文章的鑑賞力，提昇寫作的基本人文素養，厚植寫作能力。</p> <p>(五) 引導學生學習寫作之基本技巧，再逐步深化教學，讓學生得以正確使用國語文，培養清晰的邏輯思維與表達能力，期望學生於課堂外願意繼續思考，最後成為真正獨立的寫作者。</p> <p>相應於以上的學習目的，本課程亦將期盼授課教師完成以下認知、情意、技能三層次的「教學目標」，分別是：</p> <p>(一) 認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解閱讀、寫作對於生活與專業的重要性。 2. 認知閱讀、寫作的各種技巧以及批判方法。 3. 清楚檢視各種觀點，建構解決問題的能力。 <p>(二) 情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閱讀、寫作，如實地傳遞出個人情意與觀點。 2. 藉由語言與文字，體會文化的傳承性以及雋永性。 3. 學思並重，培養問題意識，並能夠勇於提出質疑。 <p>(三) 技能：</p>			

1. 養成獨立自主與團隊合作的學習態度，建立學習自信。
2. 善用閱讀、寫作方法，並落實於各專業領域的學習中。
3. 熟練使用多媒體，如：ppt、微電影，提昇應世技能。

二、課程綱要與講授重點：

本課程以國語文寫作為主，旨在教授寫作的形式與實質內涵，寫作方法擴及文體結構、布局，以及講授如何敘事、詮釋與運用的基本原則，建立閱讀與寫作的連結與協同關係。具體講授重點共有以下四點：

- (一) 定義閱讀、寫作類型內涵：從廣義與狹義、各種文體的認知、語文表達的形式介紹，定義各種語文表達形式的類型。
- (二) 說明閱讀、寫作的重要性：從生活、分科專業，以及國家、國際競爭力等諸多層面，闡明通曉閱讀、寫作表達方法的重要性。
- (三) 指導閱讀、寫作表達方法：透過「演繹」或「歸納」等基本規則，與不同的教學法、練習活動，指引學生習得各種表達技巧。
- (四) 跨領域與多元能力的整合：嫻熟中文語詞、文句的使用，以及謀篇的基本觀念；同時能理解英文書寫模式，以對應出二者異同，找出合適的語文表達方法。同時整合其他多元能力，如：多媒體的使用、警察工作與語文表達關係的連結……等。

三、課程要求及評分標準：

- (一) 課程要求：比照校方規定，上課不准使用手機、趴著睡覺。(緊急狀況、身體不舒服不在此限) 其餘要求由各授課教師自行訂定。
- (二) 評分標準：平時分數：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四、課程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 (一) 教學方法：講述法、問答法、自學法、媒體教學法。具體教學策略上，教師以公開示範方式，教授如何構思、鋪陳、演繹、編輯、檢驗、改寫文章為主軸，以週期性、循環性的進行與開展，成為學生成長學習之旅，同時，學生應以個人經驗與客觀知識來實際參與每一個寫作過程，並相互驗證、評價，並公開討論其學習過程與經驗分享的互動關係，在指導學生寫作的過程中，讓學生慢慢地去體悟，逐步學會閱讀與寫作之間的協同與互動的關係。
- (二) 評量方式：平時成績，期中成績，期末成績。(除期中考、期末考題型依學校規定辦理，平時成績評量方式應包括至少「2次平時作文習作」與其他教師自訂之評量方式。)

三、使用教材或參考書目：

- (一) 使用教材：
 1. 李蓬齡著：《閱讀與寫作》(臺北：臺灣警察專科學校，2020.02)
 2. 李智平主編、黃馨霏等著：《警專國文選【抽印本】》(臺北：臺灣警察專科學校，2019.08)
 3. 教師自編補充講義。
- (二) 參考書目：(略)

六、授課進度表：

週別	月	日	教學單元	教學內容	備考	校外教學
1			開學周	課程介紹、 國家考試作文說明		
2			從閱讀到 寫作	閱讀能力與方法的養成	《閱讀與寫作》第二、 三、四講	
3			從閱讀到 寫作	閱讀與寫作的關係	《閱讀與寫作》第一、七 講	
4			寫作概念	何謂寫作？ 從錯誤認知到如何輕鬆學寫作	《閱讀與寫作》第八講	
5			寫作基本 原則	一般寫作常犯的錯誤	《閱讀與寫作》第九、十 六講	
6			中文寫作 實務教學	中文寫作文體特點概說	《閱讀與寫作》第七講	
7			記敘文 實務教學(1)	記敘文寫作要領概說	《閱讀與寫作》第六、十二、十三、十八 講	
8			記敘文 實務教學(2)	記敘文書寫原則與練習	《閱讀與寫作》第六、十二、十三、十八 講	
9			期中考	期中考	1. 選擇題 10 題。 2. 國考模式 作文 1 篇。	
10			論說文 實務教學(1)	論說文結構介紹與練習	《閱讀與寫作》第十講	
11			論說文 實務教學(2)	論說文舉例原則與禁忌	《閱讀與寫作》第十講	
12			論說文 實務教學(3)	提升論說思辨的原則與方法	《閱讀與寫作》第十講	
13			提升語文能 力之道(1)	如何避免贅字贅句與我手寫我口	以個人寫作 文章做自我	

					訂正之練習	
14			提升語文能力之道(1)	如何避免贅字贅句與我手寫我口	以個人寫作文章做自我訂正之練習	
15			提升語文能力之道(2)	提升寫作文氣之方法與個人寫作之總檢討	以個人寫作文章做自我訂正之練習	
16			寫作實務之應用	語文表達能力之應用： 從閱讀到寫作，再到口語表達之實踐		
17			期末考	期末考	1. 選擇題 10 題。 2. 國考模式作文 1 篇。	
18						
19						